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2018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德義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德義、曾勁、吳東及鄭寶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燕明及于仲福；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光進、田利輝、唐鈞及魏偉峰。

\* 僅供識別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二〇一八年十月

##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2018 年 10 月 16 日下午 14:00

地点：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22 层第六会议室

主持人	会 议 议 程
姜 德 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提议计票人和监票人</li> <li>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li> <li>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薪酬的议案</li> <li>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5、审议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li> <li>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具体事宜的议案</li> <li>7、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li> <li>8、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li> <li>9、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li> <li>10、股东审议议案，针对议案提问</li> <li>11、解释投票程序</li> <li>12、股东投票表决，计票、监票</li> <li>13、参会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签署会议相关文件</li> <li>14、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li> </ol>
出席 人员	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列席 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保荐人、律师等中介机构
会议 记录	董事会工作部

#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目 录

一、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
二、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四、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议 案·····	6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 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具体事宜的议案·····	7
六、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9
七、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八、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1

议案一：

##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等规模上市公司董事薪酬水平，建议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执行董事薪酬：由年度股东大会审定；

非执行董事、职工董事：不单独另行支付薪酬；

独立董事薪酬：15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议案二：

##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等规模上市公司监事薪酬水平，建议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股东代表监事：不另行支付薪酬；

职工监事：不另行支付薪酬。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议案三：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上市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拟增加“党建入章程”相关内容、增加经营范围及完善累积投票制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条款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b>修订《章程》第一章“总则”部分</b>			
1	第1条	为维护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关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对公司章程作补充修改的意见的函》《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为维护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关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对公司章程作补充修改的意见的函》《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2	第8条	本章程对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有约束力；	本章程对公司及其股东、 <u>党委（纪委）成员</u> 、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有约束力；
<b>修订《章程》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部分</b>			
3	第12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经公司审批部门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建筑材料、家具、建筑五金；木材加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宾馆服务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其他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经公司审批部门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项目为准。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建筑材料、家具、建筑五金；木材加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宾馆服务； <u>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机械设备租赁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其他业务。</u>
<b>修订《章程》第八章“股东大会”部分</b>			

序号	条款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4	第 97 条	<p>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u>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同的提案组提请股东大会表决。</u></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u>独立董事、股东代表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作为不同的提案组分开逐项进行，累积投票额不能相互交叉使用。</u></p> <p><u>（一）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等于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该次股东大会应选独立董事人数之积。该部分选举票只能投向该次股东大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u></p> <p><u>（二）选举股东代表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等于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股东代表董事人数之积，该部分选举票只能投向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u></p> <p><u>（三）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等于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之积，该部分选举票只能投向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u></p>
<b>增加《章程》第十章“党委”章节</b>			
5	第 132 条	无	<p><u>根据《党章》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组织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u></p>
6	第 133 条	无	<p><u>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按规定保障党组织的工作和活动经费。</u></p>
7	第 134 条	无	<p><u>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 1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设立主抓公司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u></p> <p><u>同时，公司按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委”）。</u></p>



序号	条款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8	第 135 条	无	<p><u>公司党委根据《党章》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u></p> <p><u>(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重大战略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u></p> <p><u>(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选人用人工作进行领导和把关，履行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干部管理权。</u></p> <p><u>(三)按照制度规定，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经营管理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u></p> <p><u>(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企业文化建设、维护稳定工作和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u></p> <p><u>(五)推动公司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员工队伍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创新，实现高质量发展。</u></p> <p><u>(六)党委职责范围内的其他有关事项。</u></p>
9	第 136 条	无	<p><u>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u></p>
10	第 137 条	无	<p><u>公司在企业改革发展中，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建工作同步开展，实现体制对接、机制对接、制度对接和工作对接。</u></p>
11	第 138 条	无	<p><u>公司为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提供必要的工作和活动条件。</u></p>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议案四：

## 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DFI)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升融资效率，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资金运营需要，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并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具体的注册发行计划、品种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确定。方案如下：

一、**注册发行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和永续票据。

二、**注册发行规模**：发行有效期内，发行余额不超过 400 亿元。

三、**证券期限**：根据发行品种确定，其中：中期票据、永续票据期限超过 1 年，短期融资券期限 12 个月，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 9 个月。

四、**发行利率**：将根据债券发行时市场情况并与主承销商协商后决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置换银行贷款、补充少量流动资金等各项资金需求。

六、**发行有效期**：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批准之日起 2 年内。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议案五：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办理 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 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把握市场有利时机，提高融资的灵活性和高效性，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可依据适用法律、市场环境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相关事宜，具体授权安排如下：

一、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下列事项：

（一）制定后期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在 2 年注册有效期内择机确定具体发行产品、发行时间、金额、期限、利率、用途及聘请承销商、评级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等事项，并组织实施上述发行方案；

（二）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二、在特殊或适当情形下，授权公司两名以上执行董事（含两名）在不超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发行种类和发行规模的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

三、授权公司任何一名执行董事具体执行后期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注册、发行相关的谈判，办理债券登记及托管事宜，并签署必要的文件以及对发行方案进行非实

质性的修改等相关的具体事宜。

本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议案六：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在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经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拟选举姜德义先生、曾劲先生、吴东先生、郑宝金先生、薛春雷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

上述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将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光进先生、田利辉先生、唐钧先生、魏伟峰先生及职工董事郭燕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 二、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 附件一：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 姜德义先生简历

姜德义，男，汉族，1964年2月出生，籍贯辽宁新宾，中共党员。198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8月参加工作，2009年6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姜德义先生历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技术科干部、厂长助理、副总工程师兼科技处处长、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部长、水泥分公司经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6年3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9年4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

2015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5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曾劲先生简历

曾劲，男，汉族，1970年2月出生，籍贯湖南长沙，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1992年8月毕业于东南大学土木工程系，同年在北京北辰房地产开发二公司参加工作，1994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年6月获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0年7月获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曾劲先生历任北京北辰房地产开发二公司项目员、项目经理，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物业部副部长、纪委委员，北京北辰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辰置地分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北京北辰东大阿尔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奥组委媒体村运行团队副主任，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北辰实业集团公司（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2014年12月任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年6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016年8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7年8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8年5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吴东先生简历

吴东，男，汉族，1968年8月出生，籍贯山东烟台，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经济师，199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毕业于福州大学管理系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同年7月参加工作，2005年8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MPA专业。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吴东先生历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企管处干部、驻上海煤炭交易所出市代表、组织人事部主任科员，北京通贸实业公司经理办公室文秘、山东鲁海珍品有限公司副经理、中外合资伊通特种胶管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助理，北京绿洲饭店党办主任，北京市煤炭利用研究所开发筹备组成员职员，北京市委工业工委干部处主任科员，北京市委组织部经济干部处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李炳华同志秘书（副处级，其间借调北京奥组委人事部）、李炳华同志秘书（正处级）、市直干部处副处长、调研员、宣教政法干部处处长、经济干部处处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助理、党群工作部部长。

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2015年11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8年5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 郑宝金先生简历

郑宝金，男，汉族，1966年2月出生，籍贯河北唐山，中共党员。1994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87年7月毕业于唐山工程技术学院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郑宝金先生历任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企管处干部、证券部副主任、证券部主任、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渤海水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部长，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副部长、董事会工作部部长。

2015年10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2016年10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7年8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018年5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 薛春雷先生简历

薛春雷，男，汉族，1971年5月出生，籍贯山东青岛，中共党员。1994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7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经济系经济学专业，同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总经理。

薛春雷先生历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商业委员会综合处见习、综合处办公室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科员、企业改革处主任科员、企业改革处副调研员；

2009年5月至今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总经理。

## 附件二：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

### 郭燕明先生简历

郭燕明，男，汉族，1962年1月出生，籍贯北京，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81年9月毕业于北京市景山学校，1985年8月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工业经济系，同年在北京市建材制品总厂参加工作，198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职工（非执行）董事、工会主席，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燕明自1985年8月至2006年2月期间，历任北京市建材制品总厂企业管理科干部、副科长，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人事部干部、人事部副经理，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中方管理人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市陶瓷厂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经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中材股份监事。

2006年3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2009年4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6年8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

2017年2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017年6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职工（非执行）董事、工会主席，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议案七: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在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经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拟选举王光进先生、田利辉先生、唐钧先生、魏伟峰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姜德义先生、曾劲先生、吴东先生、郑宝金先生、薛春雷先生及职工董事郭燕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 附件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王光进先生简历

王光进，男，1960年4月出生。1976年7月参加工作。1986年6月研究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教授、民商法学和MBA专业硕士生导师。2014年5月至今，兼任北京金隅集团独立董事。

1989年4月至1995年8月任中国政法大学经济管理办公室第一副主任（副处级），主持工作；2006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

曾兼任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南通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淄博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田利辉先生简历

田利辉，男，1973年11月出生，金融和经济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南开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导）、执业律师。

曾在长江商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著名高校开课任教。曾兼任英国科学院访问研究员、密歇根大学 WDI-IPC 访问教授、新加坡国立大学金融学客座教授、厦门大学金融学讲座教授、美国金融管理学会年会委员、香港政府大学资助委员会顾问、韩国商业先驱报专栏作家、多个学术刊物编委，多次为国家有关部委提供资政意见。

## 唐钧先生简历

唐钧，男，1978年3月出生，管理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危机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政府管理与改革研究中心副主任。

曾兼任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城市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行为法学会新闻监督行为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城市管理志愿者协会副会长、中国机构编制管理研究会副秘书长、中国行政管理学会理事、中国警察网顾问等职。

## 魏伟峰先生简历

魏伟峰，男，1962 年出生，中国（香港）国籍，博士，特许秘书及会计师。

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长（2014-2015）、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行政总裁、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兼任香港董事学会资深会员兼导师、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及考试评议会委员会成员、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常务委员会成员。曾在多个行业的上市公司出任要职，包括公司秘书、执行董事及首席财务执行官，多家著名上市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席



议案八：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在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经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拟选举裴英先生、王志成先生、于凯军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将与职工监事张国良先生、庄振国先生、蒋毓女士、宋立峰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附件：

- 一、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 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 附件一：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 裴英先生简历

裴英，男，1960年1月出生，汉族，河北饶阳人。1988年1月入党，北京财贸学院财务与会计专业毕业，经济学学士，高级审计师。

1983年8月—2012年4月，先后任北京市审计局调研室副主任、法制处副处长、处长、审计科学研究所所长、审计干校校长综合处处长、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兼经济责任审计分局局长；

2012年5月至今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兼任第五办事处主任。先后负责监管北汽、首农、王府井东安、北京城建、金隅集团等十多户企业的监督检查工作。

## 王志成先生简历

王志成, 男, 汉族, 1962 年 7 月出生, 出生地哈尔滨,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1980 年参加工作。现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

1980 年 6 月北京入伍

1995 年 9 月至 1998 年 7 月海军航空工程学院指挥自动化专业学习

2008 年北京市审计局行政事业审计处调研员

2010 年 6 月至今, 在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 任正处级专职监事。监管过北京公交集团, 北京地铁、首都农业集团等 10 余家企业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 于凯军先生简历

于凯军，男，1963年4月出生，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会计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于凯军先生历任甘肃省平凉区财政局、深圳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深圳兰光电子工业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中材国际财务总监，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夏建材和天山股份监事等多个职务；

2014年8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5年11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6年7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

现任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附件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 张国良先生简历

张国良，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籍贯河北邯郸，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81年12月在河北省邯郸水泥厂参加工作，1999年12月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200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

张国良先生自1981年12月至今，历任河北省邯郸水泥厂教育处图书员、职工学校教师，河北太行集团劳动人事处干事，河北太行华信公司工会主席助理、工会副主席，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经理部综合管理部部长、邯郸分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副经理、代理经理，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经理，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

## 庄振国先生简历

庄振国，男，汉族，1963年7月出生，籍贯河北涿州，中共党员，政工师。1982年11月在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参加工作，1991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1年12月毕业于中共党校函授学院，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第一副主席、机关党委书记。

庄振国先生自1982年11月至今，历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烧成分厂工人、厂史办公室干部、团委干部、团委副书记、团委代理书记、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兼机关党支部副书记、机关党支部书记、纪委副书记兼机关党支部书记、物业管理中心经理兼居民委员会主任、党总支副书记，北京市琉璃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居委会主任、党总支副书记、老干部处处长，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厂长助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工会第一副主席，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第一副主席、机关党委书记。

## 蒋毓女士简历

蒋毓,女,汉族,1977年2月出生,籍贯黑龙江牡丹江市,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会计硕士。2002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专业,同年在北京市家具公司参加工作。2007年3月至2009年6月在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在职研究生学习。200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助理。

蒋毓女士自2002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市家具公司职员、财务经理助理、财务副经理(代理经理职务)、财务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职员,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资产管理部部长助理。

## 宋立峰女士简历

宋立峰, 女, 汉族, 1974年8月出生, 籍贯黑龙江伊春铁力市, 中共党员, 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1999年7月毕业于东北林业大学财务会计专业, 同年在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参加工作。1999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助理。

宋立峰女士自1999年8月至今, 历任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职员, 北京卡莱尔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管部职员、审计部部长助理。